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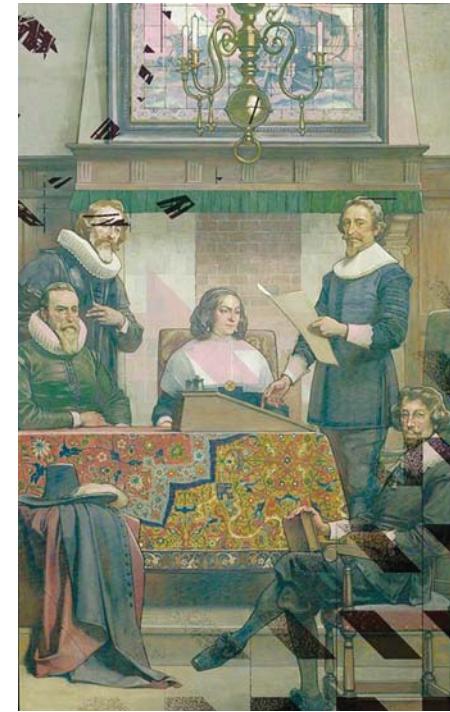
以史为鉴

人类能彻底告别战争吗

□禾刀



《反战之战：律师、政客与知识分子如何重塑世界》
[美]乌娜·A·海瑟薇 斯科特·J·夏皮罗 著
朱世龙 译
索·恩 | 社科文献出版社



▲ 格劳秀斯(右二)向他人解释自己的观点

临史无前例的巨大挑战。第一次世界大战十多个国家卷入其中,大约有6500万人参战,1000多万人丧生。第一次世界大战给人类带来了深重的灾难,使人类深切地认识到结束战争的必要性和紧迫性,这也是孕育《非战公约》的“土壤”。

虽然不能否认《非战公约》对抑制战争的重大作用,但这并非神丹妙药。众所周知的是,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战火熄灭仅仅10年后,更大规模且损失更大的世界大战即第二次世

界大战的战火燃起。第二次世界大战席卷欧亚大陆,以及从大西洋到太平洋,前后60个国家和地区、20亿以上的人口被卷入,约7000万人死亡。第二次世界大战让人类再一次认识到战争的巨大破坏性,同时也意识到《非战公约》由于缺乏具体的约束强制条款,对非法化战争遏制力量极其有限。

本书对日本侵略中国东三省乃至后来的侵略给予解构。1932年10月,受国际联盟委派,前往中国东北调查的李顿调查团得出结论:“1931年9月18日晚间日本军队的军事行动‘不能被视为合法自卫措施’”,不过该报告为了照顾日本情绪,居然写道:“现场的日军军官可能认为他们是在采取自卫行动。”这样的自相矛盾,既无法彰显《非战公约》的严肃性,同时也为日本后来更加猖獗地进攻华北地区埋下了伏笔。

作者对史汀生对侵略的不承认主义给予了高度评价。史汀生主义后来得到国际联盟的普遍认可,这对《非战公约》的深化具有开创性意义。不过,这种意义真正体现出来,还要等到战争的最终胜利。1941年8月14日英美两国签订的《大西洋宪章》,不仅不承认法西斯通过侵略造成的领土变更,还公开承认两国不追求领土或其他方面的扩张,这其实是对格劳秀斯旧世界秩序的新突破。

《大西洋宪章》的出现,显然有利于团结更多反法西斯力量,尤其是那些正面临法西斯战争侵略的国家以及其他弱小国家。“当盟国赢得战争时,他们不仅打败了德国、日本和意大利,他们还战胜了旧世界秩序。”

1945年6月26日,所有参会的50个国家签署了《联合国宪章》。不可否认美国当年是《联合国宪章》的重要发起者,是推动构建新世界秩序的重要力量,然而,近年来,美国几次绕开联合国发动战争,显然带着强烈的旧世界秩序色彩。

当然,新世界秩序也有不必通过发动战争就可能遏制战争的创新,比如驱逐,这也是本书两位作者极力推崇的重要举措。既然利益是战争的原动力,那么建立在利益基础之上的驱逐便有可能达到约束战争的目的。这里的驱逐是指以国际政治和经济手段,通过封锁、断绝经贸往来等方式,将战争拒之门外。不过,驱逐具有单向性,因为弱者即便再正义也很难驱逐强者。

人类能否彻底告别战争?这依旧是现今摆在人类社会面前的最大疑问。虽然战争总数呈下降态势,虽然国际间的合作远较历史任何时候更深、更细、更全面,但战争远未退出舞台。

短书评

思想与宁静的力量

□王永军

故乡是永远的牵念,那里有割舍不断的时光。作家周蓬桦的故乡,是他出发的起点,也是精神永恒的栖息地。走出故乡,见识山河的壮美与辽阔、神秘与安详,心底依然被那个叫沙河镇的地方拽着、牵着,如风筝的长线。在新书《故乡近,山河远》中,白山的森林、河流、林中小屋都仿若梦境,白桦皮灯罩充满大自然的空灵与神性,周蓬桦记录下每一株树木与植物的名字,观察过一枚松塔上的雨滴,松花酿酒,春水煎茶,这片神奇的土地吸引着我,从自然中吸取滋养生命的清泉,从大自然的敬畏中体味真正的美。

书中既有故乡梦境般的白描,也有奔赴远方的写意,诗一般的语言,水一般的纯净。词语如花瓣上的露珠,绵长不息的河流。作家笔下的故乡,与地域的远近无关,它存于记忆里,潜伏在心灵深处,它是温暖的一团,抚慰着我们的心。

无论散文还是小说,他在文中隐含的思想和情感,通过阅读实现心灵间的交融与碰撞,如细雨,似微风,浸润着情与理,在作者构建的全新世界里,感悟、教化和启迪。周蓬桦不停探索更加触动人类灵魂的主题,敢于跳出对熟悉领域的写作。如同他所说,“试图走出故乡的怪圈,而走向大地、森林、河流和草原。”他像一个玩耍的孩子,醉心于大自然的怀抱,用清澈明亮的眼睛,看到了最纯粹的生活影像,用朴实、自然的笔法写就绚烂而美好的篇章。他的散文总有自然的气息和意想不到的惊喜,笔下呈现着独特的视角、非凡的叙述、细腻的感受、开阔的眼界、温润的灵魂。在看似平实的描述中隐含着某种深意,让人不由自主反复咀嚼,某种神谕不经意间在文中闪现。

夜深人静的时候捧读这本新书,万籁俱寂,唯有哲理的光从书中闪烁而来,内心充溢着海浪般的喜悦。文如其人,他亦如一篇耐读的散文,富有想象力,时而沉静如湖水,时而热烈如火焰,总有诗意的探寻与渗透,率真的表达与倾诉。他说,让他忘不了的都是美好的细节和艺术交流达成共鸣的快乐。因此他的文章总是充满着美好的遐想,记录的都是扑面而来的春天印象。

写作与生活,已成为他无法分割的一个整体,周蓬桦用优美的文字不断拓展人生新的精彩。他将自己的写作版图朝着黑土地的地界延伸。深入到大兴安岭、长白山、呼伦贝尔草原、乌拉盖草原以及额尔古纳河一带,选择了以长白山为写作营地。观察、记录、采访和尝试考察,与山中的劳动者采药人、捕鱼人,猎人的后代成为朋友,成就了这本充满自然气息,却包含生活真义的倾力之作。“在深深的夜晚,我时常沿着长白山脚下的河流散步徜徉,望着山顶的一缕拖着尾巴的星光,觉得自己就像一盏微弱的油灯,随时会被山风吹灭,许多新的想法就这样破茧而出。面对时空,你的心会产生顿悟,进而你的心变得很大。”此等境界,唯有一颗安静从容、静谧安详的心可以体味。

周蓬桦曾在朋友圈写道:“今晚,除了月亮,我想关掉所有的光亮。”对文学艺术的追求,就像天上的明月一般,永远在那里亮着、闪耀着,历经数年也不曾改变。那是夜行路上的指明灯,是漫漫前行时的方向标,更是不可或缺的理想和希望,就在前方,我们只管迎上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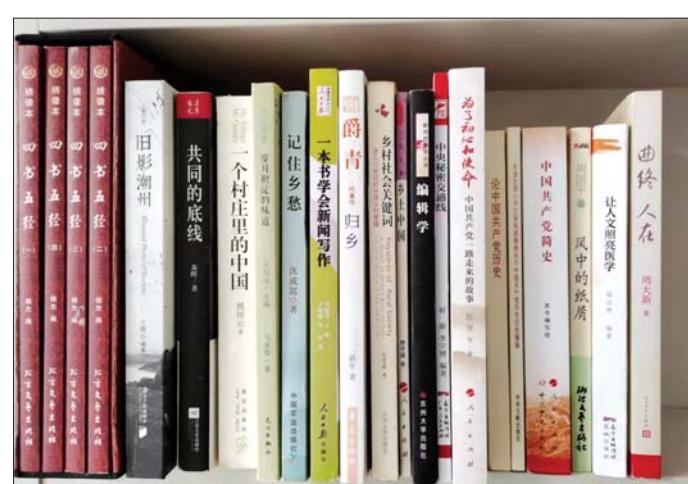
书橱一角

故乡在书中

□李育蒙

和身边大多数的朋友相比,我是非常喜欢看书的,尤其是涉及乡土题材的书。有朋友来家里参观,总会问怎么有这么多农村题材的书?其实这是有渊源的。初中开始,我就很喜欢写作。但我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会与文字有如此的不解之缘,从我第一篇作品正式发表开始,我就把乡土作为写作的支点。生在农村,求学工作于城市,对文字的不解之缘其实都是源于对乡土的不解之缘,就是源于那份对乡土的眷念。

在费孝通的《乡土中国》里,我试图去读懂乡土本色;在贺雪峰的《乡村社会关键词》中,我努力找寻田野的灵感;在许卫国的《远去的乡村符号》中,我感叹那些人、那些物的逝去;在爵青的《归乡》中,我读出一种“救赎”;在熊培云的《一个村庄里的中国》中,我思考故乡从何处来,又将去往何处;在马亚伟的《岁月积淀的味道》中,活灵活现的乡村风物,让人仿佛置身于故乡一样;在王钦伦的《乡愁》中,未见“乡愁”却满是乡愁;在沈成嵩的《记住乡愁》中,感受到农时农事里的浓浓乡愁……作为一名“提着笔杆子进城”的青年,我希冀手中一支笔,赋予尘土之间、阡陌之上。



▲ 本文作者李育蒙的书橱一角

写满了故乡的四季,写满了故乡的风物。只要是在写在看,我就总感觉在路上,在回故乡的路上。

其实,离家久了,总会有种要“救赎”的感觉,这或许就是我常常关注乡土题材的原因。我把故乡装进了书里,所以总会去买去读一些乡土题材的书籍,试着看看更多人的“故乡”,试着找回自己的“故乡”。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:曲鹏 美编:陈明丽